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于2023年6月26日在鞍山市鞍千路28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0日以书面和通讯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全部董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澎岳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公司因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船营支行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0万元的银行授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等相关事项按照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船营支行签署的相关合同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对外担保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将公司及子公司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

公司不动产抵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并由公司股东郭松森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追加其名下 1944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授信用于采购生产经营用原材料及配件等，期限不超过 2 年。

同意授权张松先生与银行协商确定该授信额度的期限、利率、延期、展期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二楼国际会议厅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详细情况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